

证券代码：836968

证券简称：ST 宏成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深圳市宏成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市宏成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9 月 12 日 09 时。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9 月 9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向股东何双全借款》议案

为了临时生产经营周转需要，公司在 2019 年 5 月份累计向股东何双全借入银行存款合计 38 万元人民币，此借款是何双全无偿借给公司，不计算利息，无资金使用费，主要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公司已于 2019 年 6 月 25 日归还该借款 8 万元人民币，于 2019 年 7 月 2 日至 7 月 3 日累计又归还了该借款 10 万元人民币。截至本报告公告日，向何双全借款余额为 20 万元人民币。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5、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概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9 年 9 月 12 日 08 点到 8 点半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冯英

联系电话：0755-86096023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南山云谷创新产业园综合服务楼 811-821

(二) 会议费用：参会股东食宿等费用全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书面方式提交公司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宏成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宏成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7 日